

灵湖坐忘书

朝 颜

我亲吻过一枝芦花，在灵湖。
彼时偌大的湖滨公园人迹稀少，仿佛这阳光，这空气，这水域，这广阔的天地，都是为我和芦苇设下的盛大筵席。

深秋了，天气却暖和得让人要忘了季节的存在。临海有那么多名胜古迹，比如台州府城墙，比如紫阳老街，为何我一下车转头就踏入了灵湖的领地，谁知道呢？

事实是，一个人，最适合临水而行，最适合透过水照见自己的冷清。这时候，越安静，越空旷，越孤单，越好。我记得，去年秋天游西湖是这样的，游太湖，也是这样的。然而无论西湖还是太湖，都不如今日的灵湖，完全放空了身心，只等我一个人的闯入。

踩在灵湖广场的地板上，平展展的湖水铺陈到眼前来，边际还在目不能及的远方，瞬间领悟到个体的小，是一只蜜蜂落入万花的小。抬头看，对岸的小两山上，一座塔孤零零地以尖顶刺向天空。世界那样清朗广阔，这座形单影只的塔正好与我互为参照。在时间的永恒处，一座塔显然比我想得更深，参悟得更透。反正它有耐心，守着这山，这湖，几百年几千年地站下去，而我不能。

我既放不下身边的俗务，又觊觎远处的风景，还没有一直一直存在下去的理由和能力。

我只能紧紧地拥抱着眼前的所有。环着灵湖缓慢地行走，努力地吸干干净的空气，努力地调整视觉的角度，努力地从萧索衰败的景物中寻出美来。就像，老年人声情并茂地唱《夕阳红》那样。

路旁的池塘里，残荷与枯草交织，蓝天与池水对应。荷茎倒伏下来，横竖交叉，一幅写意画便有了立体感的萧瑟之意。季节的更替，万物的枯荣，如此醒目地提示着生命的朝向。是的，此刻，我也正走在老去的路上，没有任何回旋的余地。只是植物仍有春天可期，而人，没有回头路可走。

四十岁，是一个令人忧心忡忡的分水岭。这些年，我越发喜欢观察同龄人衰老的迹象。有人头顶开始飘雪，有人脸颊日渐深陷，有人腰背松垮下去，有人笑纹像湖水漾起的涟漪一样，以眼部为中心一圈圈扩散开去。眼袋、法令，越来越寡淡的欲望，我在与他人不断对照中时而庆幸，时而沮丧。皮肤保养品越用越贵，更多只是心理的安慰罢了，谁能拿地心引力有什么办法呢？

就像这一千二百亩的灵湖水，还不是服从于地心引力的安排，还不是乖乖地陷入小两山和五峰山的怀抱，眼看着世人来了又去，眼看着植物生了又灭。

湖边是绵延几千米的芦苇丛，它们是一个庞大的群体，挨挨挤挤，依水而繁盛。眼下，绿意已从它们的身体里完全褪去，身子骨都枯干了，仍旧笔挺笔挺地站着，像年纪太大，面临最后归宿仍不愿意驼背的老人。它们各自举着一朵硕大的芦花，像举着生命中最轻又最重的托付。

风一层一层地吹，芦苇一波一波地起伏。我不忍心折下一枝芦花，但它还是来到了我的手上。花瓣蓬松，是棉花的绵软，又是蒲公英的轻盈。我将它贴近脸颊，轻轻地拂过，感受到它的柔弱和熨帖，情不自禁地吻了上去。芦花在唇边滑过的时候，我想起了女儿幼时娇嫩的小嘴唇。纵是再粗犷的人，也会被柔化。凑近鼻尖，闻到一股温暖的阳光的味道。它的香味不招引人，却又如此素朴，如此贴心贴肺。一直以为，芦花是没有香味的，此时知晓，已是多年误解。

从前，我们家乡把芦花叫做芒花，秋冬时节上山去采，一担一担地挑回家，花絮收集起来，做枕头的内芯。这样的枕头，我睡了很多年。如今想来，我是和那些花瓣一起做梦的呵，难怪总是梦见辽阔的大地，梦见秋水长天，梦见一个人走了很远很远。捋了花絮的芦苇，连茎一起，又被扎制成扫帚，柔软而小巧，区别于硬邦邦的大竹扫把，适合铺过水泥的小家小户，村里人一般是不用的。起初，我只在村上的集市中，还有父亲工作的电影院里见到过，感觉更像是上班族或富有人家的用品。后来家中也铺了水泥，终于用上了芒扫帚，似乎一下子拥有了梦想中的生活。

不知不觉已经环湖走了大半圈，除了遇到一对陪孩子放风筝的父母，两个陪老人漫行的年轻人，再无他人。灵湖赠我一整个上午的安静，令我不由暗自庆幸和感激。我看了一下微信，似乎人们都活得热闹闹，关心时事的、互相吹捧的、顽固争执的——沉浸于对世界的个人理解中，并以为掌握了真理的人，越来越多了。

除了亲人，我没有更多的幸福可供挥霍。置身世事之外，是多么难的事情。

站在几块大鹅卵石上面，我停驻了脚步。风吹过来，青山、杨柳、拱桥在湖水中投下的倒影一时动荡起来，但很快又恢复了平静。于是，我站在静静的灵湖身边，亲吻一枝柔软的携带暗香的芦花，像亲吻我全部的幸福与孤单。

房子是老旧的，瓦片是青黑的，屋顶零散地长着杂草，木质的门窗结满了蛛网。这里位于大山深处，前不着村，后不着地，求医问药与办事，通常得花大半天的时间前往山下的乡镇。

这就是我外公外婆的家。屋子不大，群山环绕，远处是敞亮的农田。这里，尽管有些偏僻，但却不缺乏人间烟火与温暖。

其实，在我很小的时候，就被父母送去了外婆家。我的童年，因这座低调的老房子有了温暖斑斓的色彩。

外婆家门外，是一片平整的院坝。外婆喜欢在院坝里养一些花草。竹篱下松软的泥土，长满青苔的石阶，都有花草的身影。不论是水仙、兰草，还是银花、连翘，也或者是普通的一株牵牛花，外婆都会把它们养在院坝。这些盛开的花朵们，引来成群的蝴蝶，氤氲着淡淡的花香。花枝摇曳，花香飘散，虫鸣声声，清亮又悠远。外婆虽然喜欢这些花草，但是从来不会溺爱，因此，这些花草大都会带着一种纯粹的野性，牢牢地将根茎伸入泥土，肆意地生长，擎出一片灿烂的花开。

院坝里，有一个用石头搭成的小桌。这些石头是外公从门前不远的河边背回来的。暖阳普照的上午，外公会坐在石凳上，一边将沸水注入茶杯，一边晒着太阳。此时，茶叶在杯中翩翩起舞，尽情翻滚，蜷缩着的叶子缓缓舒展开。阳光打在茶杯里，投射下一缕缕很有质感

秋天悄悄地走到了深处，泛黄的落叶如一只只黄蝴蝶，于冷风仄仄里翩翩飞舞，空气中也或深或浅地弥漫着一股轻寒渐增的气息。这种气息，就如同广袤的大地轻轻一摇，人们禁不住几个寒颤，换上了又熟悉不过的秋装，而原野的露水，却早已成了草上霜。

霜降的到来，既是秋天的告别，也是冬天的启程。它如同自然交替的一种召唤，提醒着人们，秋已不多，冬天就在不远处。气温逐渐下降，悄悄地为我们带来了初次寒意。仿佛一夜之间，大地被一层薄薄的霜覆盖，寒气透骨而来，使人不寒而栗。于是，再也不敢穿着短袖，露着胳膊，面对着长驱直入的寒冷了。

霜降到了，秋天才更像秋天了！出门时，满眼皆是一派深秋佳景：喝醉了

女儿红的枫叶正醉意迷离；一树树金黄的银杏叶，于秋风的吹拂下，婆娑作响。若是起个大早，你定能够看到地面的秋草上，泛着一种晶莹剔透的小颗粒，如一地细碎的钻石，闪闪发光。寒冷并不深，宁静又迷人。幸好，还有阳光送来温煦，一缕缕阳光，在树叶上、秋草上，在我们的身体上舞曳着，留下熟悉的温暖。周围的一切，如同被按下一个暂停键，变得凝固，变得安静。

霜降到了，更能明显体会到温度的重要，而不能再毫无忌讳地像夏天那样只追求风度。早晨起床时，打开窗户，

一股清冷的空气从窗框的缝隙间就猛地挤了进来。楼下的草地上，霜花绽放着银白的光芒，宛如花朵般娇媚。秋草起露，到露凝而白，再到霜降而寒，再到草上结霜，当你从立秋走到霜降，你才会懂得“白露为霜”的隽永与唯美。

而霜降的到来，也让人对冬季有了初体验。首先，这时的人们开始在衣物上增加了厚度，脚步也变得沉稳起来。其次，寒风轻拂脸颊，激起内心的一丝寒意，然而，这也使人更加珍惜温暖，以及那些不能忽略的情感。到了冬天，我们慢慢开始注重家庭，慢慢关注

家人亲朋。而霜降，仿佛是一种序幕，而不是秋天的结束。一年的光阴，就只剩下下一个冬天，又怎能不珍惜眼下能够把握的日子呢？

秋草结霜，也让冗冗大地走向了一种静谧与休养的状态，树木进入休眠期，山川河流开始变细变少。动物们，忙着储备过冬的食物，有的已经准备进入冬眠。对于节令，我们人类似乎总是慢半拍，看到叶凋了，树枯了，才慢慢开始相信秋深深，霜花白。

张衡的《定情赋》有“大火流兮草虫鸣，繁霜降兮草木零”，霜降时节，在乡下，你总能听到篱笆墙根下声声复声的虫鸣，总能看到秋风袅袅处草木摇落露为霜的绝美。霜降，不是秋天的终结，而是冬天的开始，是一种圆融和返璞归真。

秋 归 (外四首)

王国庆

阳光。马路
一朵朵蒲公英举着白，小伞
摇曳风
我想对秋天说一声：
风呀，尽量
轻一点，再轻一点
别把孩子
都吹成了，他乡

收秋记
苞谷熟了
金黄在枝头，一个个
虔诚地打坐

它们安安静静地
念阳光的经，敲风雨的木鱼

把它们都请下来
进到仓库，走入厨房，慢说出
一碗碗辽阔的秋天，人间香甜
乡情的细节
窸窸窣窣，风在山坳里，迷上竹叶
迷上老屋，炊烟

外婆碎步着小脚
去地里割韭菜

满身的小太阳，是村口，柿子树
摇晃着说：
有人，会带一场雪返回故乡

这里：黄昏、回锅肉
又是一个难忘的季节
秋水如镜

午后
文井江水平如镜
仿佛看见，工地上
脚手架上的你了
左手码好砖，右手拿砖刀

一寸一寸砌着高楼
就要高过月亮了
美丽的小病

她，刚从一场火焰中出来
趴在奶奶背上，安静是她唯一的可爱
看见我时，她开心地笑了
笑影遮住了嘴角结痂的红点点

这都是前几日发烧时长的
雾化三天，差不多好了

大姐跟我说起，我凝视：她的眼睛里
有老地方的水天一色

重阳故乡行

刘昌宇

南飞的大雁
飞过万水千山
却飞不过岁月的星移斗转
远方的游子哟
怀揣着窄窄的车票
又在九月九重阳这一天
回到了故园
去赶一场亲情的盛宴

走过红叶铺满的乡间小道
潺潺流水清澈碧透
采一把深秋的菊花
把馨香揉进甘甜的美酒
端起土钵的大碗
品不完浓浓的乡愁

故乡的重阳
就像一只飘飞的风筝
不论我们飞得再高再远
亲情永远是那长长的丝线
一头连着游子
一头连着家园
乡情乡恋便长长地挥影在
我们心灵的港湾

记忆深处的老屋

管淑平

光亮。仿佛每一片茶叶都镶嵌着金边，在沸水之中纷飞，流转，时而向上一路招摇，时而悠然地沉入杯底。随着香味的释放，一杯茶，渐渐泡熟，外公这时端起茶杯，轻呷慢尝细品，一举一动中，无不气定神闲。

因为院坝里有花草，外公索性就在屋子旁喂养了几桶蜜蜂。灰褐色的木桶，上边裹了一件棉衣，这是防止夜晚温差过大，冷着了蜜蜂们。平日里，那些蜜蜂可勤劳了，时进时出，忙得不亦乐乎。很难想象，这小小的身体，竟然能够酝酿出一箱箱甘美的蜂蜜。到了傍晚，那些蜜蜂很自觉地飞回桶里，然后休整生息。这低调勤劳的蜜蜂们，和朴素的农村人一样，有着一种不屈和韧性。

老屋前的河流中，石头布满了河床。这河平时是干旱的，只有光秃秃的石头裸露在河床上。一旦到了夏季，雨水便得勤勉起来，似乎总也流不完。于是，河也就慢慢地展露了一条河该有的样子。那些雨水，总能想方设法地每次都带走一些泥沙，使得原本草木萦绕的山坡变得有棱有角，形成了大大小小的沟沟壑壑。

屋后是一片大山，一条小路从山间穿过，如同一条长龙灵巧地穿梭于崇山峻岭中。路并不好走，随着山势起伏而蜿蜒，蓬松的泥土分散在路上。遇到雨天，路就变得泥泞，光滑难走。我很少去那片山林，有次趁外公外婆不注意，偷偷溜了上去，路狭而幽静，一些高大的杉树、松柏连同一些我不熟悉的植物长满了山中。当时的我只顾着看树木，没注意脚下，以至于一不小心从山上滚落到了屋檐沟里，身体上也被划出了一些伤疤。

老屋的西边有一个小菜园。园子用竹篱笆围着。土地没几亩，但出菜却很勤快。竹架子搭在了园里，那些丝瓜藤蔓就顺着竹竿向上爬。绿油油的藤上开着一朵朵小花。园里的青菜、菠菜与油麦菜，生机勃勃，一大片挤在一起，你挨着我，我挨着你。雨后，菜园里满是菜香与泥土的气息。一颗颗雨露在翠绿的菜叶上滚动着，如珍珠。薤白、大蒜、生姜等作物都从这片园子里酝酿。洋芋、玉米、红苕等主要粮食作物，外公外婆通常种在河对岸的农田。

老屋的东侧面，有一座偏屋，也是木质结构。屋子两层，高的是阁楼，供堆放柴火。低

层，是两间猪圈。每年初，外公便前往乡镇购买猪崽，然后放置猪圈喂养。住在外婆家的那段日子，每天帮外婆割猪草、剁洋芋、煮猪食，成了我最大的趣事。在老屋与偏屋的巷道间，还有一座用竹篾做的鸡舍。清晨时，公鸡往往扯着脖子报晓。白天，我们会将鸡舍门打开，那威武的大公鸡就带着几只母鸡和一群小鸡崽，四处溜达。不过，为了防止它们到处乱窜，我们在房子周围都结了篱笆。

晚风中，炊烟从屋顶瓦片的缝隙中逸出，夹杂着熟悉的饭菜香味。我知道，那是外婆在为我们准备可口的饭菜。地道的农家小菜，简朴而温馨。晚饭后，我们会坐在院坝里看月亮和星星，悄悄地和旧的一天作别。

外婆家还有很多东西，我已经记不清了。每每听到大人们讲起我小时候的种种糗事，就仿佛是在听着别人的故事，而并非是发生在我身上。果然，那部分忘却了的东西，像是一种断层，不论再怎么努力回忆和遐想，似乎也总是难以抵达。而这些忘掉的记忆，就如同烙印，再也抹不去了。

而今的我，已远离家乡多年，一直在陌生的城市漂泊，像是被故乡放逐的孩子。每每想家的时候，心里总是会出现外公外婆慈祥的面容，还有老屋质朴的模样。

或许，只有当一个人背起行囊远走他乡，尤其到夜深人静独卧床榻，才能更深层次地体会到何谓乡愁。